

李克强主持召开经济形势部分地方政府主要负责人座谈会，强调稳字当头稳中求进

以稳就业稳物价支撑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新华社南昌4月11日电 4月1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江西主持召开部分地方政府主要负责人座谈会，分析经济形势，对做好下一步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提出要求。

会上，江西省委书记易炼红、省长叶建春发了言，辽宁省长李乐成、浙江省长王浩、广东省长王伟中、四川省长黄强通过视频发言。大家汇报了本地经济运行情况和对下一步走势的看法，并结合实际对国家政策等提出建议。

李克强说，今年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既要看到我国经济总体运行在合理区间。

李克强指出，要增强紧迫感，抓紧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政府工作报告》举措，退税减税降费、金融支持实体经济、专项债发行使用、重点项目开工建设、支持企业稳岗等政策的实施，都要靠前安排和加快节奏，上半年要大头落地，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在

帮扶市场主体渡难关上产生更大政策效应。

李克强强调，要抓住关键，有力有效应对经济运行面临的突出矛盾。扎实抓好春耕生产，做好农资保供稳价和末端配送，绝不能延误农时，确保全年粮食丰收，夯实稳物价的基础。各有关方面要着眼大局、强化协调，保障电力煤炭等能源稳定供应，加快释放国内先进煤炭产能。高度重视当前物流不畅对经济循环的影响，加强地区间、部门间衔接，确保交通骨干网络、港口等有序运行，畅通国际国内物流，维护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关键环节、重点企业，要采取“点对点”帮扶措施。

李克强指出，要加强对外部环境和国内经济运行的跟踪研判，及时研究制定应对预案，稳定市场预期。根据需要，研究采取更大

力度的政策举措。地方特别是基层距离市场主体近，要掌握最新情况，挖掘自身政策潜力，对困难大的行业、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因地制宜实施针对性强的帮扶举措。

李克强说，越是困难多，越要为市场主体提供好的营商环境。要深化改革，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以市场化法治化办法营造稳定透明、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防止和纠正出台不利于市场预期的政策。要扛好保就业保基本民生的责任。狠抓就业促进和服务，及时把失业人员补助发放到位。做好受疫情影响群众生活必需品供应，保障就医需求，对遇困群体予以救助，兜牢民生底线。

肖捷参加。

稳字当头看开局

全球通胀压力下，中国物价继续保持平稳运行。国家统计局11日发布数据，今年1至3月平均，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比上年同期上涨1.1%。专家分析，2022年全年CPI涨幅或将比去年有所扩大，但仍将处在合理区间。

“今年一季度以来，各地区各部门持续加大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力度，如加大货源组织力度、加强价格监测预警等，消费市场供需基本平稳，物价保持总体稳定。”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市场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王立坤说。

据介绍，由于在我国CPI“篮子”商品中，猪肉价格占比较大，持续大幅下行的猪肉价格拉低了CPI涨幅，促使物价涨幅总体保持在合理区间。

“一季度我国物价总体在合理区间保持平稳运行，与全球其他主要经济体通胀居高不下形成鲜明对比，充分体现了我国经济韧性强，市场规模大，保供稳价措施有力。”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综合形势研究室主任郭丽岩说。

不过，3月份以来，受国内多点散发疫情和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CPI同比涨幅有所扩大。3月份CPI同比上涨1.5%，涨幅比上月扩大0.6个百分点。此外，部分民生商品价格涨幅较大，如鲜菜价格由上月同比下降0.1%转为上涨17.2%。

中国农科院农业信息研究所副研究员张晶分析，3月蔬菜价格有所上涨，主要是由于2月初寒潮天气影响蔬菜正常换茬供应，以及近期多地散发疫情，对蔬菜采收、运输造成不同程度干扰。同时，汽柴油价格上涨等导致运费价格反弹，增加了运输成本。

今年以来，受疫情、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转向、地缘冲突加剧等多重因素共同影响，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带动国内石油、有色金属等相关行业价格上涨。

统计数据显示，3月份，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同比涨幅虽比上月回落0.5个百分点，但8.3%的涨幅仍处在较高水平。从环比来看，3月份PPI涨幅比上月扩大0.6个百分点，其中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价格环比上涨14.1%，涨幅较大。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胡祖才此前表示，今年将全力做好粮食、能源、重要矿产品等保供稳价工作，紧盯重点大宗商品市场供需和价格走势，加大期现货市场联动监管力度，严厉打击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哄抬价格等违法违规行为。

近期，全国本土聚集性疫情点多、面广、频发，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面临一定压力。记者了解到，全国多地正加大货源组织力度，加强市场价格监测分析预警，畅通“最后一米”配送通道，确保供应不脱销、不断档。

美团买菜有关负责人表示，目前总体上看受疫情影响地区相关站点的商品库存充足，增加了配送车辆与配送频次，并在上海等地上线社区集单服务，以居民小区为单位开通服务，优先覆盖封闭小区多、配送压力大的重点区域。

“展望今后一段时间，我国粮油肉蛋奶果蔬生产稳定、供应充足，少数疫情地区物流配送环节堵点卡点正在逐步打通，保持重要民生商品价格总体平稳的基础更加牢固，预计年内CPI将继续在合理区间运行。”郭丽岩说，随着一系列保供稳价措施效果持续显现，预计年内PPI呈现总体逐步回落态势。

王立坤分析，预计到二季度或三季度，猪肉市场将由供求基本平衡向紧平衡过渡，届时猪肉价格将进入上行通道，拉动CPI温和上涨。此外，大宗商品价格高位运行，向CPI传导的趋势或将延续，预计一般日用品价格仍将小幅上涨。预计全年物价涨幅将比去年有所扩大。

多位专家表示，虽然近期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引发国际粮价油价大幅波动，中国输入性通胀风险加大，但中国经济韧性强、市场空间大，政策工具箱丰富，特别是粮食生产连年丰收，工农业产品和服务供给充裕，保持物价平稳运行仍有坚实支撑。

“今年，要继续实施大宗商品保供稳价政策，统筹好国际国内两种资源，应对好输入性通胀压力，激发强大的国内市场潜能，推动政府、生产企业、流通企业成本共担，进一步加大对下游中小微企业扶持力度，缓解大宗商品价格传导压力。”王立坤说。

(记者魏玉坤)新华社北京4月11日电

生态环境部：到二〇二五年底实现排污许可清单式执法检查全覆盖

新华社北京4月11日电(记者高敬)生态环境部11日公布《关于加强排污许可执法监管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3年年底，重点行业实施排污许可清单式执法检查。到2025年年底，排污许可清单式执法检查全覆盖，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执法监管体系全面建成。

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执法局督察专员李天威介绍，2021年3月1日，《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正式实施。此次出台的指导意见提出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制为核心，创新执法理念，加大执法力度，优化执法方式，提高执法效能，将进一步推动构建企业持证排污、政府依法监管、社会共同监督的生态环境执法监管新格局。

在环境执法监管层面，指导意见提出一

系列创新性、综合性措施。一是提出“清单式”执法检查，将推行以排污许可证载明事项为重点的清单式执法检查；二是将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将采取现场检查和远程核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随机抽查；三是将实施执法正面清单，推动排污许可差异化执法监管，对守法排污单位减少现场检查次数；四是将推行非现场监管，依托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开展远程核查，强化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推行视频监控、污染防治设施用水(电)监控，开展污染物异常排放远程识别、预警和督办；五是建立排污许可典型案例收集、解析和发布机制，强化典型案例指导和警示教育作用。

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司副司长汪键介绍，截至2022年3月，排污许可管理平台已将329.28万个固定污染源纳入排污许可管理范围，其中核发排污许可证35.71万张(重点许可证9.68万张、简化许可证26.03万张)，排污登记292.92万家，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0.65万家。

下一步，生态环境部将继续开展排污许可证的质量抽查，组织排污许可执法检查，加大对无证排污、未按证排污、自行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开展重点行业清单式执法检查试点，推动依证监管。

人社部部署九方面政策服务企业招聘用工

新华社北京4月11日电(记者姜琳)为支持企业生产经营，保持就业局势稳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近日印发《关于加强企业招聘用工服务的通知》，从九方面部署做好企业招聘用工服务。

一是优化信息发布服务，摸清招聘岗位和零工需求信息，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各种途径广泛发布，推动岗位信息省级归集、多点联动发布。

二是优化招聘组织服务，探索开展“即时快招”，实现“周周有活动、日日有服务”。

三是优化重点企业用工保障服务，动态

更新重点企业清单，完善“一对一”联系服务机制，缓解重点企业招聘用工难题。

四是优化涉企事项办理服务，完善就业、社保等涉企事项清单，实施企业招用员工“一件事”打包办服务。

五是扩大技能人才供给，梳理急需紧缺职业信息，引导社会机构开展市场紧缺职业技能培训，依托职业院校、技工院校等机构开展技能培训。

六是加强企业用工指导，帮助企业了解人力资源市场供需状况，科学设置岗位，制定招聘计划，指导和督促企业依法合规

用工。

七是加强求职人员引导，向求职者推荐正规求职途径，“点对点”推荐重点群体到企业应聘求职。

八是规范企业招聘行为，完善招聘信息管理制度，依法查处发布虚假招聘信息等扰乱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防止和纠正就业歧视。

九是构建多元主体服务格局，充分发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行业示范作用，向社会免费提供招聘用工兜底服务和重特大突发事件应急服务等。



新建福厦铁路湄洲湾跨海大桥无砟轨道施工完成

▲这是4月9日拍摄的建设中的新建福厦铁路湄洲湾跨海大桥(无人机照片)。

4月9日，由中铁十一局承建的新建福厦铁路湄洲湾跨海大桥无砟轨道施工完成，为后续铺轨贯通和通车运营创造了有利条件。

新建福厦铁路湄洲湾跨海大桥位于福建省莆田市及泉州市境内，全长14.7公里，其中海域施工长度10.8公里。新华社发(周义摄)

房地产业正处在探索发展新模式的关键阶段

高负债高杠杆高周转的底层逻辑已经改变，基础民生行业地位正在确立巩固

新华社记者王优玲

在当前国内经济发展面临不少挑战的背景下，房地产市场发展前景如何？各地应如何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和房地产业良性循环？针对市场关切，新华社记者采访了业内专家。

受访专家一致认为，“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已经成为社会共识，房地产业正处在探索发展新模式的关键阶段。过去形成的“高负债、高杠杆、高周转”的房地产开发经营底层逻辑已经改变，房地产业作为高质量引领的基础民生行业地位正在确立巩固。

“当下及未来，各地因城施策不应脱离这个定位和方向，不能病急乱投医。”中国房地产业协会会长冯俊说，城市出台房地产政策前，要充分做好研究论证和风险评估，政策出

台对市场预期有不利影响的，则需及时纠偏。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研究员刘琳表示，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2021年房地产市场运行总体平稳，商品住宅销售面积为近几年来的新高。但今年以来，受疫情反弹、个别头部房企债务违约风险暴露等因素影响，房地产业投资信心不足，住房成交量减少，各地房地产业分化更加明显。

“本轮房地产市场调整面临的阶段性挑战主要是在多重因素影响下，房地产市场预期转弱，购房者延缓入市。”冯俊说。

为应对新情况新挑战，今年以来，地方因

地制宜，采取了一些政策措施。

一是改善住房供给，重点针对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供应。部分城市根据商品住宅库存去化周期，适时调整住宅用地供应节奏。多个城市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面向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供应小户型、低租金的保障性租赁住房。

二是通过优化个人住房贷款政策，支持首套刚性购房需求和合理改善性需求。例如：

今年以来，多个城市下调房贷利率，缩短放款周期。有的城市对生育二孩、三孩家庭购买首套住房的，提高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上限。

三是完善房地产市场监管和交易服务，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有的城市规范存量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管理；各地完善预售资金监管，明确预售资金应当优先支付工程款，严格按照工程节点拨付资金，确保按时竣工交付。

“今年以来各地因城施策采取的针对性措施，是应对当地房地产市场出现的不同情况所作出的相应调整，并非房地产调控政策的翻转。”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会长柴强说。

下一步，房地产调控政策方向如何？冯俊说，要坚守“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不能把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工具和手段。要继续实施好房地产长效机制，保持调控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增强精准性协调性，努力实现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

“所以，因城施策要把握好度，重点满足合理的住房需求，但绝不能给投资投机性需

求‘开口子’。”刘琳说，应提高购房者支付能力，降低首套房贷款利率和住房交易税费，提振购房消费信心。

对于房地产业在当前国民经济发展中所发挥的作用，专家认为，2020年房地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是7.2%，房地产业规模大、链条长、牵涉面广，与生产、投资、消费紧密相关。房地产业对国民经济依然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对经济金融稳定和风险防范有着重要的系统性影响。

“房地产业结束高负债、高杠杆、高周转的开发经营模式，回归基础民生属性和租购并举后，依然大有可为。”柴强说，要尊重房地产业规律和房地产业发展规律，谋全局谋长远，才能实现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人民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推动房地产业发展的根本动力，百姓对美好居住的需求是长期的、持续的。为百姓提供可负担、居住条件更舒适、环境更优美的住房，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是促进房地产业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根本要义。新华社北京电

(上接1版)要确保涉疫地区港口码头、铁路车站、航空机场的集疏运畅通。要将邮政、快递作为民生重点，切实保障邮政、快递车辆通行。

五要加强从业人员服务保障。原则上防疫检查点都应就近配套设置充足的核酸检测点，在车流量较大的高速公路服务区加密设置核酸检测点。鼓励有条件的地区为货车司机、船员提供免费核酸检测服务。切实做好因疫情滞留的货车司机乘人员、船员的餐饮、如厕等基本生活服务。

各地区、各部门要着力纾困解难，全面落实对交通运输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扶持政策，关心关爱货车司机、快递员群体。要加强值班值守，精准落实疫情防控举措，对与本通知要求不符的防疫通行管控措施要立即整改。国务院有关部门要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对疫情防控措施层层加码、简单实行“一刀切”劝返、违规设置防疫检查点、擅自阻断运输通道的，要督促加快整改。对于严重影响货运物流畅通、造成物资供应短缺或中断的，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有关地方、单位和人员的责任。